北京市药品检验研究院 DNA 测序、引物合成、基因合成及RNA合成服务技术要求（合同附件）

一、总则

本文件作为《北京市药品检验研究院 DNA 测序、引物合成、基因合成及RNA合成服务供应商遴选公告》的附件，明确双方合作期间的技术标准、服务要求、质量保障及相关权利义务，双方应严格遵照执行。

二、具体服务技术要求

（一）引物合成服务

1. 规格覆盖：需涵盖常规（11-59nt）、长链（60-150nt）、超短链（6-10nt）三类规格；
2. 纯化方法：支持包括 PAGE、HPLC 在内的 2 种及以上主流纯化方法，满足不同实验精度需求；
3. 纯度与检测：纯度要求≥99%，需免费提供电子版质谱检测报告（支持网上下载）；
4. 引物修饰：支持荧光染料修饰、非荧光修饰等多种引物修饰服务。其中，荧光染料需涵盖 QPCR、ddPCR 实验常用类型（如 FAM、VIC、HEX、ROX 等）；非荧光修饰需包括地高辛（Digoxigenin，Dig）、生物素（Biotin）等类型。
5. 产量与周期：合成产量支持 2 OD、5 OD、10 OD 选择；常规引物（11-59nt）合成周期≤1 个工作日，长链 / 特殊纯化引物合成周期≤5 个工作日。

（二）DNA 测序服务

1. 样品类型：支持 PCR 产物（纯化 / 未纯化）、质粒、菌株三类样品检测；
2. 准确率要求：测序准确率≥99.99%，满足序列正确性验证、突变位点检测需求；
3. 结果与周期：需提供可追溯的原始数据及分析报告；基础测序服务周期≤2 个工作日。

（三）基因合成服务

1. 片段范围：涵盖 10-3000bp 普通基因，默认克隆至 PUC57 载体（免亚克隆费）；
2. 特殊序列：复杂重复序列需在合作前明确技术方案与周期；
3. 合成周期：常规基因（10-500bp）合成周期≤7 个工作日，长片段基因（500-3000bp）合成周期≤12 个工作日。

（四）RNA合成服务

RNA合成服务，包含常规单链/双链RNA序列、siRNA、探针等，包含修饰报价。

1. 纯度≥98%（行业常规标准），免费提供电子版纯度检测报告；

2. 常规单链（11-59nt）合成周期≤7 个工作日；

3. 产量支持 2 OD、5 OD 选择。

三、质量保障与服务承诺

（一）质量异议处理

1. 乙方（北京市药品检验研究院）收到引物、合成基因或测序报告后 7 个工作日内，可就质量问题书面提出异议（需说明具体异议点及实验依据）；
2. 甲方（供应商）需在收到异议后 48 小时内响应，5 个工作日内完成复测或重新提供服务；
3. 经核实确属甲方质量问题的，甲方需免费重新提供服务，并赔偿乙方因此产生的直接损失（如耗材费）。

（二）数据溯源保障

1. 所有服务需提供可追溯的原始数据，包括但不限于测序峰图、质谱检测原始图谱、基因测序验证报告；
2. 每份报告需标注唯一报告编号，支持通过甲方官网查询真伪。

四、合作相关约定

（一）付款方式

按自然月结算，甲方次月初开具当月服务发票，乙方收到发票后 30 个自然日内通过银行转账支付款项（付款金额不超过年度总金额肆万捌仟元）。

（二）合作期限

本技术要求对应的合作期限为协议签订后 1 年。

（三）其他

1. 甲方不得将本协议项下的服务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；

2. 双方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，对合作过程中涉及的技术数据、实验信息承担保密义务。

附件签署方：

甲方（供应商）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法定代表人 / 授权代表：

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日期：\_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乙方（需求方）：

北京市药品检验研究院（北京市疫苗检验中心）

法定代表人 / 授权代表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日期：\_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